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控股”）转让工业土地及建筑物，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 关联人回避事宜：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九次会议，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盘活闲置存量资产为目标，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富邦控股于 11 月 6 日在宁波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由本公司以总价 2000 万元向富邦控股转让地处宁波市江北区新马路 123 号工业土地及建筑物。

富邦控股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九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关联董事郑锦浩、宋汉心、华声康、陈炜先生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法。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介绍

1、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持有公司 47,162,1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26%。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海曙区长春路 2 号 4、5 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汉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5400 万元，

主营业务：工业实业投资、商业实业投资；金属材料、建材、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配件、工艺品、文体用品的批发、零售；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26 日。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152548.16 万元，净利润为 76667.51 万元，资产负债率：66.48%。

年初至本次关联交易完成止，本公司与富邦控股关联交易达到净资产 5%或 3000 万元以上。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新马路 123 号工业用土地使用权 3996.2 平方米及地上建筑物 2715.42 平方米。

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等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评估前账面价值为 602,943.23 元，评估价值为 18,400,100 元，评估后资产总额增值额 17,797,156.77 元。

上述资产评估增值 17,797,156.77 元，原因是由于近年来随着宁波市经济的发展，江北区的开发建设和基础配套设施的完善，评估基准日该宗地所属区域土地使用权价值上升幅度较大，而该宗地公司购入成本相对较低，从而导致评估增值。

权属情况：截至资产转让合同签署日，上述资产并未存在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其所有权属本公司。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 2012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与富邦控股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交易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富邦控股同意在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资产受让款项一次性支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在协议生效之日起，全力协助配合将本协议项下的标的资产交付富邦控股；本协议经签署后，报双方审议机构批准，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本次交易定价是以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永华评报字〔2012〕127 号评估报告为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此次转让资产是鉴于本公司为为盘活闲置存量资产为目标，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沈成德先生、宋德周先生、刘爽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在经独立董事书面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将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

2、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资产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交易定价公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盘活闲置存量资产为目标，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公司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资产转让协议书
- 4、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9日